

乌蒙高地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探析——以贵州省威宁县 S 镇为例

李萍

云南工商学院, 云南省昆明市, 651700;

摘要: 民族关系实际上是一种实践, 也是民族之间的互动形式。在中国历史上, 乌蒙高地回汉民族关系具有深厚的历史渊源与现实基础, 呈现出和谐共处、相互交融的总体态势。本文主要以乌蒙高地 S 镇为例, 分别从居住格局、政治的结构融洽以及文化上的求同存异的几个方面进行论述。正确认识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民族关系, 以更加坚定的历史自信和历史主动性,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关键词: 乌蒙高地; 回族; 汉族; 民族关系

DOI: 10. 64216/3080-1486. 25. 04. 036

引言

民族之间的关系是民族问题的重要部分之一。首先, 民族关系是民族之间互动的表现形式。民族关系的基本表现形式是民族群体之间的关系。通过很多具体形式反映到人们的实际生活中, 只有当具体形式表现出民族性时, 就可能成为民族关系的具体表现。民族关系是很微妙的, 不能把不同民族成员个人之间的关系认为是民族关系, 也不能说与民族关系无关。其次, 民族权益是民族关系的核心问题。所谓民族权益, 是指民族正当的、合法的、应当得到的权益。简单来说, 民族关系是各民族之间的利益关系, 尤其是经济关系。民族关系是一个普遍存在的关系问题。正确处理好民族利益问题, 有利于维护社会与民族团结。

1 交错分布的空间格局

S 镇交错分布的空间格局是回汉关系的人文地理特点。具有典型的“大杂居”“小聚居”的居住形式。S 镇共辖 19 个村, 村名及地域与 1983 年区划相同。S 镇世居民族有汉族、回族、彝族、苗族等, 以汉族和回族居多, 几乎各占一半。S 镇交通便利, 路网发达, 主要有都香高速由凉水井隧道经中河大桥和上寨大桥至轿子山隧道横贯全境, 356 国道链接威宁、昭通。汉族主要居住在中河、高坎子、花桥、上寨、王家水塘、小寨头、仙水、高家坡等处, 约 4600 户, 26000 余人。主要回族村寨有老院子、新院子、老街上、新街子、雨多落、下店子、后河、吊脚楼、红营盘、后寨、张家河沟、包包营、石板河等处, 约有 4400 余户, 24000 余人, S 镇回族人口居住较为密集的是老院子、新院子、雨潘院子统称马家院子。马家院子土地面积约 21.7 平方公里,

辖正山村和泉山村 18 个村民小组。事实上上寨村的第五、六联合小组也属马家院子范畴, 这两个小组和泉山村炊烟缭绕, 住户相连, 85% 的人都是下坝马。上寨村的五、六小组大部分是为下坝马姓回族。马家院子是贵州威宁县回族最为集中的聚居地, 这种三村相连, 一姓为主的回族院子, 在中国回族大分散小聚居的区域分布中也不多见。

S 镇汉族大姓是王姓, 于清朝乾隆中期迁徙到此, 比下坝马移居稍晚些, 有 10000 多人, 约占汉族总人口的三分之一。回族下坝马在 S 镇接近 20000 人, 约占回族总人口的一半。在 S 镇马家院子, 有一座庄严肃穆的墓地叫新坟山, 华山松、罗汉杉、青杠树、柏枝树遮天蔽日, 浓荫郁翠。坟山由南向北逐渐抬高, 在“狼堆”处, 一座“故顯妣王氏老孺人之墓”最为显眼。碑文尚能通读“盖闻生死之途, 自古不勉”。王马二姓通婚有很深的历史渊源, 据相关文献记载, 可知这位王氏老祖婆籍贯是宣威, 其夫君马廷璠葬于威宁樱桃凹子(现雄山街道白岩社区)祖坟山, 新院子的 WC 和 WL 均是王氏祖婆的嫡生子。王氏祖婆辞世于乾隆四十二年冬月十二, 对应的公历日期是 1777 年 12 月 11 日, 隔现在约 250 年。而后新院子后裔们一九九六年元月八日给王氏祖婆重立墓碑。马王两大姓姻亲相袭, 世代友好, 谱写出许多美丽动人的故事。

2 政治生活的结构融洽

从历史上看, S 镇有“西南夷”古文化遗存痕迹。S 镇的出水公社新光村土梁子上, 曾发现地下埋藏着丰富的古遗址、墓葬及数量众多、民族风格独特的历史文化遗物。“底层文化层的最早形成年代, 应为战国晚期(约

公元前300—前221年之间)；而现在农耕土下的第二层文化层，应在东汉中期(约在公元90—公元155年之间)。”也就是说，汉族以及部分少数民族曾在这块土地上活动的时间，长达四百多年之久。民族之间经济、政治以及文化交往交流逐渐朝着和谐方向发展。

“大军山”是当地的巍巍耸立的高山，红军曾经路过此地搭了一个“大架子”(或是“大军山”之名的由来)，用于察看敌人的行迹以及在此地发送电报。当地人提及，红军曾经在此艰苦奋战，老百姓给他们送去食物。回族马本斋，虽不是S镇的人，但他忠君爱国的事迹早已铭刻在人们的心中，人人对他耳熟能详，人人仰慕他的爱国精神。抗战八年的回民支队总队长马本斋去世后，八路军朱德总司令送的挽联上写着“壮志难移，回汉各族模范；大节不死，母子两代英雄！”至于当今“回汉民族亲如一家”的提法和口号就更多了。当地少数民族与汉族在不同历史时期，同心同德，拧成一股绳。如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一起同仇敌忾，向共同的敌人做坚决斗争。

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我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得以形成，其关键在于各民族在社会政治结构中的融合不断走向深入。由于民族形成过程、经济文化发展、空间分布等方面的特点，从一开始，回族的政治生活就与以汉族为主体的统一国家政权自然而然的融为一体。这种结构性融合主要表现为三方面：一是回族在历史上未曾建立过地方民族政权，而是与汉族社会成员一样，以中央王朝“编民”的社会政治身分生存。二是，在国家事务管理中，回族社会成员的政治参与形式是直接的；儒家思想的深刻烙印塑造了回族人的政治意识，使其服膺于中国传统政治理念，崇尚国家统一，并以实现“修齐治平”为人生追求。少数民族与汉族在政治上共同管理当地事务。

3 经济生活的交流互补

回汉民族在经济生产领域的互补传递关系主要表现在商业经济领域。在实现各民族间，尤其是边疆与内地间经济文化上互通有无、相互交换劳动成果的过程中，回汉各民族社会成员的商业活动具有明显的互补传递性，如经营方式和经营品种上的互补，商业区域上的传播互补，商业活动空间上的传递性等。民族间经济上的相互依赖，表明中华民族内部具有共同的经济生活，是中华民族缔造多民族国家的物质基础。“民族间的经济联系正是把各个民族紧密联系起来的纽带，由此而使得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诸方面的联系越来越密切。可以说经济的发展和交流是形成中华民族凝聚力的核心。”在不同时期，S镇回汉两族人民始终守望相助、

同舟共济。农耕文明与游牧智慧在这片土地上交相辉映：汉族乡亲倾囊相授精耕细作的水稻种植技艺，回族乡亲则慷慨分享畜牧养殖和经商的宝贵经验，促进当地整体经济的发展。当地有两个历史较为久远的集市，一是有名的老街子，二是花桥街。他们在这两处集市里进行商贸贸易活动，交易生产劳动成果，不仅在物质上互通有无促进经济繁荣，还增进回汉之间的交往交流。

在S镇回汉有以下几种共同的经济作物：一是烤烟，作为S镇主要的经济来源，具有主要的地位。市场经济的发展带动了人们物质文化需求的快速增长，相比之下，烟草收入的增长显得相对乏力，难以满足日益增长的需求。二是S镇具有独特的地理条件及其勤劳的人民，有“中国紫蒜之乡”之称。随着产业结构不断调整，更多的农户种植大蒜和苹果，可以说是久负盛名。如今，已成为威宁县的大蒜生产基地。大蒜和蒜苔产业，其种植历史悠久。S镇大蒜产业的发展有很大优势，由于其地理条件和气候原因，这里的大蒜别具特色。大蒜有蒜头肥、味辛辣等特点。蒜苔以翠绿鲜嫩香、蒜头瓣大、色彩纯、味道鲜美为特点。其在周边昭通、威宁、四川等城镇早已久负盛名。三是洋芋。威宁洋芋想必大家都耳熟能详，而S镇的洋芋亦是如此，大部分洋芋属于“黄心洋芋”。据马家院子的族人讲述：每年开春或夏秋交替的时候，每年莴笋和瓜菜一成熟，马家院子的族人都要带信去上寨王家院子或友光村王家水塘喊亲戚们来背莴笋叶或瓜藤菜叶之类去喂牲口。王姓亲戚扯满箩筐，把背箩靠在墙边，烟杆也插在箩筐里，到马姓族亲家里喝开水、吃晌午、摆龙门阵，论辈分称呼，亲密无间的关系展现的淋漓尽致。在种植农作物过程中，回汉之间一定程度上进行互帮互助，这不仅促进了该地的经济发展、提高了人民的生活水平，也极大地促进了民族关系。

互助是维系民族和谐、实现“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关键动力。无互助则无“共同”。它展现为民族关系的蓬勃活力，核心是互动日益紧密、依存持续加深的共生状态。“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离不开汉族，少数民族之间也相互离不开”的“三个离不开”理念，既是中国统一多民族格局铸就的历史密码，更是驱动民族复兴伟业的时代力量。当自然灾害来袭时，两族儿女不分彼此，以团结之力共克时艰；在追求美好生活的征程上，他们更是在教育、医疗等民生领域通力合作，用智慧与汗水共同浇灌幸福之花。这种水乳交融的互助传统，不仅谱写了民族团结的动人篇章，更铸就了共同发展的坚实根基。

4 求同存异，和而不同

求同存异，和而不同是回汉民族关系的文化特点。

1955年,周恩来在亚非万隆会议上提出“求同存异”的方针。《论语·子路》则提出“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的著名论断,将人与人之间的和谐共处建立在个性差别的基础之上。这种微妙的民族关系在S镇回汉之间同样存在,其具有明显的表现形式。如S镇下坝马回族和王姓亲密关系的延续,全仰赖辈分排行的力量。S镇王姓的前20辈排行“洪受思德位,登庭建世安,春开文应泰,平跃庆连方。”与下坝马的“承(单字)麟廷文,龙师周明才,贤永关昭襄,常吉渊代选。”一一对应,每代人都把辈分排行铭记于心,从未发生辈分错乱、礼仪失节、称呼错误的事情。王马两姓世代相承的家族谱系,作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不仅体现了东亚社会重视血缘伦理的文化特质,更承载着丰富的历史文化内涵。这种以姓氏谱牒为载体的文化传承体系,通过强化家族认同与社会责任意识,为传统社会秩序的维系提供了重要支撑。在当代社会,这一文化传统依然发挥着促进社会和谐、增强文化认同的重要作用,成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有益的精神养料,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提供了宝贵的精神纽带。

婚姻,这座跨越民族藩篱的坚实桥梁,以其独特的方式促进着文化的深度交融与情感的密切往来。当王姓汉族姑娘嫁到马姓回族后,她不仅尊重回族的饮食习俗,更用心学习制作地道的回族美食;而迎娶汉族新娘的马姓回族男子,也会融入汉族家庭生活的过程中,将尊老爱幼等传统美德发扬光大。在这个由爱构筑的小天地里,文化差异带来的细微摩擦被相互理解所消融,被包容之心所化解。这样的民族联姻,早已超越了个体结合的范畴,成为不同民族文化相互滋养、共生共荣的生动范例。从王马联姻的历史佳话到新时代的生动实践,这段跨越时空的民族团结故事不断续写新篇,以最真挚的情感共鸣,夯实着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根基。回汉通婚的佳话很多,现实生活中也越来越普遍。

在不同历史时期,回汉两族始终秉持着相互尊重、相互理解的传统。如每逢春节,马姓回族同胞总会带着真挚的祝福走进汉族家中,一同张贴春联、燃放爆竹,共享节日的欢愉;而当开斋节、古尔邦节来临之际,汉族亲友也会热情参与,在品尝清真美食的同时,感受回族独特的文化魅力。这种你来我往的节日互动,不仅展现了两族人民深厚的情谊,更成为了中华民族团结友爱的生动写照。S镇坝王马两族的世代联姻,生动诠释了中华民族血脉相连的命运共同体本质。这段跨越民族的婚姻史告诉我们:唯有各民族如石榴籽般紧密相依、休戚与共,才能在风雨同舟中凝聚发展力量,在团结奋进中共创繁荣未来。

我们从S镇汉族王姓和回族马姓通婚的历史当中能汲取团结奋进的精神力量。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伟大征程中,既要尊重各民族文化的独特性,更要促进各民族优秀文化的交融共生,让五十六个民族在中华文明百花园中各美其美、美美与共。让我们以S镇民族团结的生动实践为榜样,像珍视自己的眼睛一样珍视民族团结,像爱护自己的生命一样爱护民族情谊,携手书写新时代民族团结进步的新篇章,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汇聚磅礴力量!

5 结语

民族关系的变化会影响民族的团结和地区的稳定,在某种程度上也会影响国家的长治久安。本文从S镇回汉民族关系现状而言,交错居住格局、政治的结构融洽以及文化上的求同存异几个特点,不难发现民族关系的融洽。和谐的民族关系有利于促进社会经济的发展。如今,我们正处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中华民族正在步入伟大复兴的时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必要性变得更为迫切。只有加强中华民族的凝聚力和团结力,才能更好地推动中国的发展和繁荣。

参考文献

- [1]费孝通著.乡土中国[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2.10.
- [2]吴仕民主编.中国民族理论新编[M].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8.
- [3]赵杰.论回族在构建和谐社会中的积极作用[J].回族研究,2006.(4)
- [4]赵杰.论回汉民族关系亲密的四大共因[J].回族研究,2017(1)
- [5]吴仕民主编.中国民族理论新编[M].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8.8
- [6]马宗保.论回汉民族关系的历史特点[J].西北民族研究,2001(4).
- [7]何风桐、万光云.威宁中水“西南夷”陶器[J].贵州文史丛刊,DOI:10.14040/j.cnki.52-1004/k.1984.03.011
- [8]陈育宁.中华民族凝聚力的历史探索[M].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94.
- [9]郝时远.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与民族关系[J].民族研究,2005,(3).

作者简介:李萍(1993-),女,回族,贵州威宁人,助教,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民族文化。